「鍾氏民調」不代表港大更非學術 為反對派造勢無可抵賴

黎子珍

由鍾庭耀主理的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過去多番被外界質疑調查方法不科學、不客觀、資金來源不透明，但鍾庭耀對於外界質疑從來不理不睬，更動輒指責是要打壓學術自由。然而，「鍾氏民調」在其網站的聲明已表示「一切內容與香港大學立場無關」，既然與港大無關，「鍾氏民調」只是一間自負盈虧的民調機構，何以卻一直用港大名義進行調查和發表結果？一個符合學術要求的民調有三個條件：一是經費來源須透明；二是調查方式必須科學，不能有學術上的「硬傷」；三是不能有預設立場。以這三個標準衡量，「鍾氏民調」可稱為學術嗎？既非學術又何關學術自由？「鍾氏民調」過去曾在特首選舉前發起「電子公投」，又在反對派策動「佔中」時進行「佔中」民調，這些難道不是在關鍵時候為反對派造勢？鍾庭耀如果理直氣壯，就應走出來回應上述質疑。

全國政協常委李家傑日前批評港大民意研究計劃總監鍾庭耀，總是在關鍵時候，發表不利中央和特區政府的民調。李家傑提出對「鍾氏民調」的一些批評和質疑，如果是眞正具有學術器量的學者，理應虛懷若谷接受，有則改之。然而，鍾庭耀卻急急發表聲明反駁，指其民意調查堅持科學透明的原則，從不遷就對方的政治背景或立場，不顧慮敏感關鍵時刻、或對任何人有利或不利。他還將外界的批評指責爲打壓學術自由，「做法非常不智」云云。很明顯，鍾庭耀一開始就沒有打算認眞回應外界質疑，一味祭出學術自由的大旗來迴避問題，難道這就是學者求眞求實，眞理愈辯愈明的態度？

既非學術又何來自由?

學術自由是本港的核心價值，社會各界理應捍衛。但前提是所捍衛的必須是貨眞價實的學術，而不是掛羊頭賣狗肉的假貨。一直以來，「鍾氏民調」掛上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之名，彷彿爲其民調鋪了一層學術光環，神聖不可侵犯。但事實是，港大民意研究計劃網站下有一行小小的文字：「本網站內一切內容與香港大學立場無關。民意專欄內的文章及民意平台內的言論及法律責任由作者自負，其餘內容則由民意研究計劃總監鍾庭耀博士負責。」而民調計劃一直自負盈虧運作，雖然掛上港大之名，但其實並不代表港大，港大也不會爲其結果作出學術上的保證。既然一切內容與香港大學立場無關，爲什麼「鍾氏民調」卻一直用香港大學的名義進行調查和發表結果？

原因很簡單，就是要借港大之名來爲民調臉上貼金，令社會以爲民調結果有嚴謹的學術作保證。但其實眞正操作的卻只是鍾庭耀一人，而他本人既非教授，十年來都沒有發表過任何學術論文，試問其主理的民調學術地位從何而來？眞正符合學術研究的調查須符合三個條件：一是調查經費要由學術機構提供，若是由政治組織或外國機構提供，不僅不能保持學術性和獨立性，而且有關調查會淪爲被操控的政治工具。然而，「鍾氏民調」與外國民調機構公開經費來源不同，對資金來源一向諱莫如深，在2004年立法會選舉就曾被揭發其民調受美國資助；在2008年立法會選舉前又被指接受英國網絡觀察基金會（IWF）5萬英鎊的資助搞民調，令人質疑其民調是爲某些政治勢力服務。

二是調查方式必須科學，不能有學術上的「硬傷」。然而，「鍾氏民調」過去屢次受到質疑，當中包括：「全民投票」出現大量「廢票」、「白票」；進行的特區政府民望調查，只公布受訪者對特首和主要官員民望評分的平均分，而不公布實際不同評分人數比例，令市民不能得知眞象，更可能因爲少數立場偏激的受訪者而扭曲結果；從事多年的立法會選舉票站調查出現多項誤差，連中大政治與行政學系高級講師蔡子強都認爲，鍾庭耀有必要檢討票站民調是否仍能準確反映民意。這些都說明「鍾氏民調」並不科學，與國際學術標準相距甚遠。

三是調查者不能有政治立場的預設。然而，「鍾氏民調」的問題設定往往帶有明顯的引導性，而在定期的特首民望調查中，外國民調機構一般只會鋪陳結果，不會以自己的政治觀點加以解釋，更不會以現時的政局來預估下次民調結果。但鍾庭耀卻經常對結果大發議論，藉此攻擊特首梁振英及其政府，預設立場已是明火執仗。由此可見，「鍾氏民調」雖然掛上港大之名，但卻與學術沾不上邊。就如港大的飯堂一樣，同樣有港大之名，是否就等於學術？是否批評其飯菜不好吃，就是打壓學術自由？當然不是。既然「鍾氏民調」並不代表港大也不具學術標準，質疑其民調又何來干預學術自由？

為反對派偽造民意證據確鑿

鍾庭耀又說進行民調時不顧慮敏感關鍵時刻、或對任何人有利或不利，這是公然的撒謊。在2012年特首選舉前一日，鍾庭耀突然發起所謂「全民選特首」運動，在網絡和地區上進行「全民投票」。鍾庭耀此舉就是爲配合反對派發起的「白票」行動。在本港各層選舉中，選票從來沒有所謂「白票」或「棄權」的選項，但鍾庭耀卻「匠心獨具」在投票上增加了這個選項。不少市民更批評，在網絡上投票時間超過3分鐘，系統就會自動將其票數撥入「白票」之內，令不少市民的投票被迫歸爲「白票」，這個設計明顯就有催谷「白票」的目的。鍾庭耀甚至與反對派的頭面人物一起，呼籲以至向參與的市民示範投「白票」，這難道不是在關鍵時候爲反對派造勢？

再如反對派去年策動的「佔中」行動，連發起人也直認是違法行動，一個負責任的民調機構理應避免參與其中，但鍾庭耀不但積極參與其「佔中商討日」、在元旦遊行後爲「佔中」站台，更爲「佔中」進行多次民調，以製造所謂民意基礎。鍾庭耀又做球員又做球證，還敢說民調沒有政治傾向？

各界挺李家傑 指「鍾式民調」有涉政治動機

香港文匯報訊（兩會報道組 黃偉漢、陳嘉洛、林舒婕、文森）全國政協常委李家傑前日在全國政協港澳聯組會議中，點名批評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總監鍾庭耀總在關鍵時候發表對中央、特區政府、愛國愛港陣營不利的民調結果。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邵善波昨日表示，任何機構都可以進行民調，目前很多商業機構贊助的也進行不少民調，而公開的民調，不可否認有些有政治動機。全國人大常委范徐麗泰則認為，每個民調都有價值，但需要留意其中是否有引導性問題，又認為李家傑的意見和學術自由無關。

張曉明：每人也有言論自由

香港中聯辦主任張曉明昨日出席全國人大開幕式時，被問及有關問題。他說，每人也有言論自由，「每位代表也有他的言論自由」。

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昨日出席一個講座後回應有關問題時表示，她不適宜評論香港進行民意調查的機構，只能說民意調查對特區政府施政有不錯參考價值，她本人也有留意不同機構的民調。至於這些做民意調查機構的公信力，或者每次做民意調查的可信性，最好由學術界和專業界去討論。

范太：李家傑建議無問題

正在北京出席「兩會」的**范徐麗泰**昨日認為，李家傑有關建議無問題，不認其言論干預學術自由，「學術自由是一個制度，唔會因為一個人的言論而有所改變」，並強調基本法寫明保障學術自由，不會因為政治社會等因素被動搖，「唔需要自己嚇自己」。她又說，每人都享有言論自由，社會應客觀對待，互相尊重，但不應「上綱上線」，也不得謾罵侮辱他人。

她又指，坊間有不少民調機構，每個民調所問的問題和重點均不同，有些問題可能有引導性，而對關心香港事務者來說，有些參考資料是一件好事。

正在北京的**港區全國人大代表、行政會議成員羅范椒芬**認為李家傑的言論只是個人意見，並非干預學術自由，李家傑只是希望社會有多些民調機構，但認為倘港大民調能提高透明度，可以釋除公眾疑慮。

葉國謙：引導性民調偏離結果

港區人大代表、民建聯黨團召集人葉國謙表示，有些民調的方式都可能帶有引導性，令結果有所偏離，調查機構最重要是客觀，獲公眾認同，他歡迎有更多機構做民調，令市民可掌握更多資料。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田北辰也認為，港大民意調查中心進行的民調，往往提供一大堆數字，卻無從得知受訪者的背景及傾向，惟「客觀而言，未有證據判斷相關民調是否有既定立場」。

全國政協委員、民建聯主席譚耀宗相信，李家傑可能認為有學術機構所做的民調不準確，故提出建議成立民調基金，又指民建聯研究部為了深入了解民情民意，也會透過人手或電腦系統進行民調作內部參考，如有需要也會對外發表結果。

邵善波：民調包裝推政治傾向

邵善波昨日不評論港大民調是否科學，也不評論是否有政治傾向，因為他不知道有關調查如何進行，但民意調查是了解社會意見的一個工具和途徑，一個準確的民意調查，可以幫助不論是商業機構或是政府去了解當前社會的民意傾向，但民意亦可被有政治傾向的人利用民調作為包裝，推動某種政治傾向或看法，自己也留意到部分民調有政治動機，故中策組所做的民調不公開或只供內部使用，若其民調有偏見，只會害了政府，不會幫助政府。

他續說，社會上公布的各種民調，由各種不同背景人士發布，其民調是否符合科學方法，是否嚴謹，其民調是否有偏向和政治動機，如其公開，社會各界都可以作出評論。

另外，**李家傑**昨日列席人大會議前被問及有關問題時，他表示沒有補充。

加稅防結構財赤 市民意見兩極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長遠財政計劃工作小組作出三大推算，估計最快7年、最遲15年後，香港或會出現結構性財赤，更要求當局研究加稅。香港研究協會昨日公布的民調發現，45%受訪者「不太贊成」及「完全不贊成」透過增加稅收以應付長遠公共財政開支，「非常贊成」及「頗贊成」也佔42%，反映市民對加稅態度分歧。

是次調查於於2月26日至3月3日進行，訪問了1,092名市民。結果發現，有26%受訪者滿意新年度預算案，不滿意佔39%，較去年增5個百分點。同時，有69%認為預算案沒有照顧各階層的需要。有53%認為「基層」為最受惠群組，受惠最少是「夾心階層」，而64%認為自己並無受惠。

財案資源投放「土地及房屋」最滿意

在政策組別資源投放方面，受訪者最滿意的政策組別依次為「土地及房屋」、「社會福利」、「醫療」，分別佔18%、14%、8%。有52%受訪市民認為預算案推出的紓困措施「過少」，表示「合理」的佔23%，「過多」的有15%。

就預算案提及香港最快7年內現結構性赤字，35%市民表示「不太擔憂」，26%市民表示「完全不擔憂」，至於表示感到「非常擔憂」及「頗擔憂」的則合共佔34%，反映不少市民對香港的財政規劃持正面態度。同時，有52%受訪者「非常贊成」及「頗贊成」設立未來基金，而表示「不太贊成」及「完全不贊成」的則佔34%。

反對派屈城規會禁查軍碼會議紀錄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城市規劃委員會早前通過，同意改變中環海濱部分土地的用途，供解放軍駐港部隊興建軍事碼頭之用。不過，反對派組織「中環海濱關注組」昨日質疑稱，城規會將有關的會議紀錄定為機密文件，令公眾無法查閱，更聲言有可能會尋求司法覆核。規劃署發言人昨日踢爆，有關文件仍未供查閱是因為會議紀錄仍在整理中，一旦完成將會上載城規會網頁。

公民黨員、「中環海濱關注組」發言人黎廣德昨日在記者會上稱，按照慣例，城規會最快將於今年3月底把有關的分區規劃草圖送交特首會同行政會議批准，然後把中環海濱移交解放軍管理。汲取九龍塘前李惠利地皮在公眾及浸會大學校方的強烈反對下，發展局局長陳茂波最終都要改變規劃用途的先例，他們決定提升「公民行動」的高度。

黎廣德聲言向行會成員施壓

他稱，行動將分為兩部分，包括向行政會議成員施壓，要求他們對中環海濱劃作軍事用地表態，並要求他們提出反對，又要求特首梁振英會同行政會議，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第九(1)(b)款賦予的權力，拒絕核准該草圖，並會由即日開始發動網上聯署及設置街站，要求市民簽名支持。

另一名「關注組」成員羅雅寧聲稱，城規會上周發布2月14日的有關會議紀錄時，竟有別於慣常做法，將審議軍事碼頭的內容以一句「保密」為由，拒絕披露討論內容，做法並不尋常，也影響他們提出司法覆核的工作。他們計劃向城規會索取有關文件，而司法覆核將會是最後一步行動。

城規會：將上載網頁供查閱

對「中環海濱關注組」批評，城規會在審議有關中區軍用碼頭的申述及意見時，將有關的會議紀錄定為機密文件，公眾無法查閱。規劃署發言人昨日回應指，城規會於去年11月4日至本年2月14日，審議《中區（擴展部分）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S/H24/8》的申述及意見的會議，一共舉行了18節。秘書處現正整理有關的會議紀錄，一如既往，在會議紀錄經城規會通過後，秘書處便會盡快把城規會的決定正式以書面方式通知所有申述人及提意見人，並夾附有關的會議紀錄。會議紀錄亦會上載城規會的網頁，供公眾查閱。

葉國謙：二十三條立法非時機

香港文匯報訊（兩會報道組 茅建興）港區全國人大代表葉國謙昨日在出席全國人大開幕式前表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是香港特區政府的憲制責任，應該要進行立法。但他同時指，「不過在現階段我不認為是一個合適的，也不是一個水到渠成的時機。我不覺得在現時一兩年的時間裡面，都有一個合適的渠道」。

葉國謙表示，要為第二十三條立法，需要特區政府去做很多解釋，讓香港市民可以明白在發生情況時，感覺上現有法律不足以保護國家權利時，也沒法履行責任時，「（立法）才水到渠成」。

他還表示，由於近期疆獨暴恐事件在昆明發生，這是全世界都震撼的。對這種情況是必須堅持打擊。香港現有法律也有對這方面進行控制的，當有無法控制的情況發生時，可以修改現有法律。二十三條主要是確保國家的安全，並不是現在因為疆獨的事情就對二十三條進行立法，相信還未是時候。

陳偉業堵中環理當受罰

徐庶

陳偉業2013年元旦日參與非法集結遊行，造成了中環嚴重交通擠塞，被落案檢控。陳偉業在多個場合指出，他與五百多人環繞中環遊行，其作用和「佔領中環」一樣。

裁判官覃有方昨日宣判時表示，陳偉業當日負責跟警方聯繫，是積極參與者，即使在場發出過一些呼籲，但難以推論他是召集遊行，所以裁定召集、組織非法遊行罪名不成立。警方設立防線之後，陳偉業繼續留在現場，是有意圖參與遊行，警方亦已向示威者發出警告，指遊行不合法，所以裁定他明知而繼續參與非法遊行的罪名成立，罰款6,000元。裁判官說，法庭要做好把關，懲處違法的遊行，但苛刻的懲罰未必收效，加上陳偉業是立法會議員，要為市民發聲，所以不判處監禁。

這個判決雖然判處陳偉業違法，但只罰款6,000元實在太輕，未有正視其堵塞中環交通，損害公眾自由和利益的嚴重性，使陳偉業更加有恃無恐，宣稱「不會影響他的抗爭手法」，又稱「會與律師研究是否上訴」云云。

陳偉業的說法相當無道理，警方已經作出警告，這是非法遊行，陳偉業繼續環繞中環牛步，蓄意阻礙交通，損害了市民的方便和回家的自由，怎麼能說「選擇性的政治檢控」？難道其他的市民沒有人權，沒有回家的自由？

陳偉業在多個場合，把這種非法攔住主要馬路的做法，說成是另一種形式的「佔領中環」，是蓄意地投石問路，測試法庭的反應，法官的判決，不判坐監，輕輕罰款了事，其實有助長「佔領中環」的效果。